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Anxin-China Holdings Limited

中國安芯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149)

授出購股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第17.06 A條而作出。

中國安芯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宣佈，於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日，本公司按本公司於二零零三年十一月三日採納之購股權計劃向個別人士（「承授人」）授出37,000,000份購股權（「購股權」）以認購本公司每股面值港幣0.10元之普通股股份（「股份」），惟須待承授人接納後，方可作實。有關授出購股權之詳情載列如下：

授出日期 : 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日

授出購股權之行使價 : 每股港幣2.124元

授出購股權之數目 : 37,000,000份購股權

股份於授出日期之收市價 : 每股港幣2.12元

購股權之有效期 : 自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日起至
二零一三年三月二十九日止之期間

於合共37,000,000份購股權當中，概無購股權乃授予本公司董事、主要行政人員或主要股東。

承董事會命
中國安芯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
林蘇鵬

香港，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鍾厚泰先生、鍾厚堯先生、林蘇鵬先生及楊馬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張全先生、裴仁九先生及李開明先生。